**汉滨区城市建设房屋征收安置办公室西坝棚改项目集中办公临时场所装修采购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西坝棚改项目集中办公临时场所装修采购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汉滨区城市建设房屋征收安置办公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07月14日 09时0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CSP-汉滨区-2025-00404

项目名称：西坝棚改项目集中办公临时场所装修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84,734.12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西坝棚改项目集中办公临时场所装修采购):

合同包预算金额：184,734.12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84,734.12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1-1 | 办公用房施工 | 184734.12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184,734.12 | 184,734.12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15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西坝棚改项目集中办公临时场所装修采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3）《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5）《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6）《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7）《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0）《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1）《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
（12）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西坝棚改项目集中办公临时场所装修采购)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一）基本资格条件：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合格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均有效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②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2-2024年任意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开标前一年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险缴纳专用收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新成立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一年任意1个月已缴纳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书面声明）。
（二）特定资格条件：
①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②本次磋商要求供应商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
③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④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年07月03日 至 2025年07月09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5: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汉滨区城市建设房屋征收安置办公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年07月14日 09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汉滨区城市建设房屋征收安置办公室A1/2楼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 2025年07月14日 09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汉滨区城市建设房屋征收安置办公室A1/2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确认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07月03日至2025年07月09日，每日上午08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5时00分至18时00分（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加盖单位红色公章在汉滨区城市建设房屋征收安置办公室（西坝棚改指挥部救生路1号）领取磋商文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汉滨区城市建设房屋征收安置办公室

地址：西坝棚改指挥部救生路1号

联系方式：1370915411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汉滨区城市建设房屋征收安置办公室

地址：西坝棚改指挥部救生路1号

联系方式：13709154114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汉滨区城市建设房屋征收安置办公室经办

电话：13709154114

汉滨区城市建设房屋征收安置办公室

2025年7月2日